

广西壮族自治区

宾阳县水利局函

宾阳县水利局

南宁市宾阳县金怡电子有限公司高端电子产品 生产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 自主验收报备的复函

南宁市宾阳县金怡电子有限公司：

贵单位提交的《南宁市宾阳县金怡电子有限公司高端电子产品生产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备案的函》等材料收悉现函复如下：

我局收到《南宁市宾阳县金怡电子有限公司高端电子产品生产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备案的函》1份，《南宁市宾阳县金怡电子有限公司高端电子产品生产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1份，刻录光盘1张，向社会公示证明1份，现予以报备。

今后，请贵单位务必继续做好南宁市宾阳县金怡电子有限公司高端电子产品生产项目保持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须恢复原有的植被状态，做到应绿尽绿，其它施工迹地裸露部位也要全面恢复植被，预防水土流失。并配合我局执法人员对该场的水土保持执法监督管理工作，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正常发挥作用。

